地铁上，一位女士突然倒地全身抽搐

危急时刻，这位大学生冲了上去……

5月31日傍晚，宁波一位大学生的瞬间举动，感动了现场的人们，更温暖着初夏时节的甬城。

李仪在幼儿园见习时陪伴小朋友。 通讯员供图

1 地铁上救乘客 温暖他人更感动自己

5月31日下午5点40分左右，正在实习期间的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2017级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专业李仪同学，乘坐3号线地铁从四明中路返回住所。刚进车厢不久，突然看到不远处一位女士倒在地上，全身抽搐……

李仪快步冲到患者身边，急忙请周围乘客拨打120急救电话，并通知地铁乘务人员。随后，李仪解开患者的口罩，发现嘴角有一片血迹，她初步判断是癫痫，血迹为之前抽搐时咬伤。当时，身边没有毛巾之类的物品可以放进患者口中。李仪将患者的头偏向一边靠在自己身上，解开她的衣领和腰带保证呼吸通畅。现场，李仪俨然是一位熟练的医生———边观察患者的眼睛、呼吸等生命体征，防止患者发病时咬到舌头；一边不断和患者交流，询问身份等信息。

李仪陪同患者坐到鄞州客运总站后获悉，救护车已在等候。李仪和地铁工作人员把患者扶上轮椅，送上救护车。随后，李仪根据患者提供的家属手机，很快联系上了患者家属。接着，李仪跟随救护车和患者一起赶到明州医院，这时候患者家属已等在急救室门口。医生检查后表示患者无大碍，李仪这才悄悄离开。

事后，李仪回忆道，在上前帮忙之前，自己也犹豫过，但想到自己是卫生健康专业的大学生，更应该争做文明使者，于是冲到患者身边。在抢救了患者，特别是患者家属不断表示感谢的时候，李仪为自己感到骄傲，更为自己是卫院人感到自豪。

2 地铁工作人员为宁波大学生打call

李仪的行为温暖着患者家属，感动着地铁上的乘客，更感动着地铁工作人员。宁波地铁工作人员吴先生给李仪发来一段留言：

“李仪同学，你好。感谢您今天为遇到困难的乘客提供帮助。对您来说可能是举手之劳，但对他人却提供了非常重要的帮助，万分感谢。您能够主动帮助他人，从患者发生突发状况开始，一直到患者家人赶到医院，患者脱离危险后才离开，我敬佩您。在此，向您致以诚挚的敬意！宁波是座文明的城市，宁波更是充满大爱的城市。宁波，正是有像您这样许许多多人的付出，才更加美好。”

据工作人员介绍，患者为杜女士（音），患有癫痫，当天忘记吃药，导致下班途中在地铁上发病。

“文明城市创建需要每位市民的付出，我们学校坚持立德树人，师生都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过程中争当文明使者。”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任光圆获悉李仪救人的事迹后，并不感到意外。他说，践行“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诠释“仁爱、健康”校训一直是学校的优良传统。该校办学90多年来，为浙江省乃至全国卫生健康事业输送了5万余名毕业生，他们凭借着高尚的品德、良好的职业素养和扎实的专业技能深受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3 她是个热心肠，也是大家的“开心果”

李仪是云南临沧人。同学们评价她：热心肠、开心果，而且鬼点子特别多。

“寝室卫生检查，我们寝室获得的6星次数是班级最多的。”与李仪同一寝室的梁婷婷同学回忆道，跟李仪同一个寝室，寝室卫生不用担心——她特别爱干净，打扫寝室卫生，永远是主力。李仪很好相处，也很有爱心。有时在公交车站看到拾荒的老人，李仪会给他们买几个面包，送几瓶水，再加一点零钱。

李仪的梦想是当个“孩子王”。2017年，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开始招收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专业学生，致力于培养具有爱心与服务情怀、善学与反思习惯、责任与担当精神、健康与创新理念的“医养教合一”新型幼儿教师和幼儿健康照护师。李仪是该专业首批学生。入校以来，李仪积极要求上进，学习刻苦勤奋，乐于帮助师生，被同学们选为班长，毕业前被党组织吸收为入党积极分子。目前，李仪与一家早教机构达成就业意向，近期即将签约。

该校公共服务与管理学院院长、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专业主任吴美蓉老师介绍，李仪是该校首批“双导师合作育人计划”10名学员中的一位，无论是校内学习还是在校外实习，表现都非常优秀，特别是她活泼开朗的性格受到了小朋友的喜爱，实习结束后得到老师们的一致好评。

李仪的班主任朱晨晨老师说，李仪是班长，组织、协调能力非常强。大学三年班集体的重大活动总离不开她，是老师的得力助手。

李仪的实习指导老师黎秀云老师说，李仪是一个特别懂得感恩的孩子，疫情期间，她多次关心在湖北老家的老师的安全，还叮嘱老师要尽量减少外出。

记者 李臻 通讯员 平安 晨晨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电子警察启用公告

为进一步改善镇海区道路通行环境，为规范行车秩序，缓解交通拥堵，促进市民文明出行。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决定自2020年6月7日起在以下路口、路段启用电子警察设备，对违反交通信号灯通行（闯红灯）、未按导向车道指示方向行驶、“驾驶机动车时拨打接听手持电话、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违反禁止标线通行、违反禁令标志通行、逆向行驶、违法停车，“非机动车闯红灯、不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违法载人、逆向行驶、未按规定车道行驶”，行人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现将设置情况公告如下：

违法停车拍摄点位：

1、兴骆路65号周边
2、兴骆路公交车站周边
3、兴骆路阿德盆景门口周边
4、兴骆路鑫瑞豆制品店周边
5、明斌路果蔬市场门口周边
6、明斌路110号周边
7、福业街186号周边
8、福业街216号周边
9、福业街298号周边
10、骆兴西路469号门口周边
11、骆兴西路353号门口周边
12、骆兴西路521号门口周边
13、三五路412号门口周边
14、三五路358-1号门口周边
15、静远西路436号门口周边
16、盛兴路宁波银行周边
17、盛兴路26号周边
18、盛兴路58号周边
19、盛兴路70号周边
20、金华南路新城菜场周边
21、车站路聪园路口周边
22、车站路与车站路360弄路口周边
23、镇宁东路金丰路 周边
24、聪园路511号周边
25、聪园路454号周边
26、龙洋路西门农贸市场周边
27、龙洋路17号周边
28、龙洋路22号周边
29、聪园路382号周边
30、海陆路西门农贸市场周边
31、金江路与青青路东侧周边
32、金江路与青青路西侧周边
33、金江路与东明路东侧周边
34、金江路与东明路西侧周边
35、顺隆路繁景小区门口周边
36、顺隆路顺隆社区周边
37、顺隆路小兵房产门口周边
38、顺隆路与工农路口周边
39、苗圃路250号门口周边
40、苗圃路与大西门路口周边
41、苗圃路浦发银行周边
42、苗圃路119号周边
43、苗圃路穿越龙虾门口周边
44、工农路与苗圃路周边
45、苗圃路与猪行弄周边
46、苗圃路与沿江路周边
47、苗圃路与大西门路口周边
48、聪园路与吉庆路口周边
49、中心小学门口周边
50、福龙路周边
51、谢家河塘周边
52、马贺弄与费家河头路口周边
53、马贺弄八里桥弄路口周边
54、童李衙弄三江超市卸货口周边
55、童李衙弄八里桥弄路口周边
56、西长营弄老山外山门口周边
57、聪园路大众理发店门口周边
58、聪园路与海陆路口周边
59、聪园路镇棉小区门口周边
60、东明路135号周边
61、东明路71号周边
62、东明路公交站东侧周边
63、兆龙路庄市大道口周边
64、兆龙路云来大酒店周边
65、兆龙路与祥裕路口周边
66、庄市社区门口周边
67、兆龙路胜隆路公交站周边
68、兆龙路与胜隆路口周边
69、兴庄路西陆小区周边
70、兴庄路胜隆路口周边
71、兴庄路361号周边
72、鑫隆花园三期公交站周边
73、鑫隆幼儿园门口周边
74、兴庄路246号周边
75、兴庄路198号周边
76、兴庄路170号周边
77、兴庄路128号周边
78、兴庄路42号周边
79、兴庄路中兴小区门口周边
80、兆龙路芳辰路口周边
81、临江高速口周边
82、沙河高速口周边
83、九龙湖高速口周边
84、雄镇路高架周边

闯禁等监控卡口拍摄点位：

1、镇宁东路金丰路 北侧
2、长应路外子贡路 北侧

灯控路口电子警察点位：

1、金江路与青青路 东口 西口 南口 北口
2、金江路与东明路 东口 西口 南口 北口

测速拍摄点位：

1、东环北路汉塘立交北下桥处路段（南向北）限速70

原相关交通管制规定和电子警察设备的公告内容与本公告不一致的，以本公告为准。全区所有灯控路口及学校、医院、菜场、车站等周边的视频监控均具有非现场抓拍功能，请市民们在驾驶过程中自觉遵守有关规定，摒弃交通陋习，抵制交通违法行为，有序通行。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